

湖南科技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26年“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为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完善博士研究生多元化、多层次招生选拔机制，提高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选拔品学兼优、具有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本校在读优秀硕士研究生提前攻读博士学位，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湖南科技大学“硕博连读”制、“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科大政发〔2025〕165号）、《湖南科技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经研究，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 1.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着重考查考生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水平，选拔专业基础扎实、科研能力较强、具有培养潜质的拔尖创新人才。
- 2.坚持科学选拔、客观评价，对专业能力、外语水平和综合素质进行重点考察和量化考核。
- 3.坚持以人为本，在考核与录取过程中切实做到尊重考生、服务考生，维护考生合法权益。
- 4.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完善并落实招生考试信息公开制度，建立通畅的问题反映和处理渠道。
- 5.坚持人性化关怀和个性化服务，加强对考生的关爱帮扶。

二、组织领导

1.研究生招生分委员会

成立土木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分委员会，全面负责学院研究生招生和录取工作。

2.研究生招生工作督查小组

成立土木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督查小组，监督、检查学院招生工作。

3.研究生招生应急管理小组

成立土木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应急管理小组，负责工作期间的突发事件处置，确保招生工作安全、高效和圆满完成。

4.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专家小组

学院以博士学位授权点为单位成立土木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核小组，负责对考生进行考核和录取。

三、选拔条件

申请“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生的考生必须满足《湖南科技大学“硕博连读”制、“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科大政发〔2025〕165号)、《湖南科技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基本条件(学术成果截至2025年12月31日):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和政治态度正确，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立志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它受处分记录。

2.系本校一年级或二年级优秀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就读

专业与所申请专业相同或相近；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成绩合格且初修课程无不及格记录。

3.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表现优秀，外语水平符合申请专业的博士研究生培养要求，专业基础扎实，科研成果突出，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体检标准。

四、考生报名、缴费及资格审查

1.网上报名并同步缴费后(2026年1月16日9:00-3月6日17:00)，即进行资格审查。所有考生须完成网上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查，报名方为有效。

2.复试考核缴费方式：考生关注微信公众号（湖南科技大学财务处）或登陆“湖南科技大学统一收支平台”（网址：<http://szpt.hnust.cn>），“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生考生用“本人硕士学号+姓名”登录，点击“学杂费”，选择“博士报名考务费”自助完成缴费。注意：报名号填在登录界面的“学号”栏内；报名号后须加上“2026”；未按时完成缴费者，视为自主放弃报名资格。

3.资格审查形式：线上、线下相结合。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后即可发送相关材料的扫描件（PDF格式）到指定邮箱进行审核；学校将在复试时对考生所提供的材料原件进行复核。

4. “硕博连读”制资格审查材料

(1) 网上报名系统导出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1份（“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一栏可不填；“郑重承诺”一栏须手写签名；“本人自述”一栏可手写也可另附页打印）；

(2)《湖南科技大学2026年“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

生申请表》1份（附件1）；

（3）由两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填写的《湖南科技大学2026年报考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书》（附件2）。注意：推荐书均须加盖专家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4）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学校英语公共课平均成绩在本专业排名需加盖公章）、科研成果证明材料、获奖证书及能反映考生科研和创新能力的材料等。

5.考生须在2026年3月6日之前提交相关材料的扫描件到邮箱进行审核（联系人：苏老师，电话：0731-58290052，邮箱：1152760159@qq.com）。

6.经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查通过（具体名单将在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官网公示）后，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方可到学院参加综合能力考核。

7.现场考核时，考生须提交所有资格审查材料原件到学院进行复核。如复核不满足要求，考生无考核资格。考生资格审查纸质材料由学院妥善保存。

五、学院考核

1.考核时间：2025年3月21日（面试）

2.考核方式：线下

3.考核地点：土木楼213A（面试）

4.考核内容：面试考核

针对申请人的思想品德、英语水平、专业综合知识、科研成果、创新精神和培养潜能等进行“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生选拔考核，审核学生的基本选拔条件和业绩材料，并作出具体评价。

学院组织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综合考核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主要考核申请人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能力、实践能力、科研能力、培养潜质、创新精神等，并进行英语（如口语和听力等）测试，同时对申请人的思想政治表现、遵纪守法情况、工作态度、道德品质、文化素养及心理状况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小组结合考生的申请材料和面试情况进行综合考核，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并对申请人的考核总体情况进行评分。

5. 成绩评定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考生的面试成绩=各考核小组成员评分总和÷考核小组成员人数。

考生的考核总成绩=面试成绩。

六、录取

土木工程学院 2026 年“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生拟招生 10 人，根据各博士学位授权点招生计划，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确定录取顺序。当总成绩完全相同时，面试成绩高的优先录取。

七、监督

考核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在校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7 日，接收社会和考生监督。

湖南科技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26 年 1 月 15 日

附件：

附件 1：2026 年“硕博连读”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

附件 2：《湖南科技大学 2026 年报考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书》